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杨亚飞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部分款项，该部

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于 2026 年 7 月至 2026 年 9 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符合置换条件的募投项目款项共计 1,034.04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时间为自有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9 日完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的董事，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公司董事会拟对新一届的部分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调整。

本议案需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议，关联委员王海龙、朱玲玲回避表决，因参与表决的委员人数不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王海龙、全智、吴亮、朱玲玲、单羿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星期四）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由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